

2023 年湖南省脑科医院（湖南省第二人民医院）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如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也需公开空表。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1、贯彻落实新时期我国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坚持公益性，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推动医院各方面工作健康发展。

2、为人民群众提供医疗保健、疾病预防、健康教育、健康科普等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

3、承担院校医学教育、毕业后医学教育（含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和继续医学教育，不断提升医学人才能力素质和工作水平。

4、开展临床医学和基础医学研究，推动医学科技成果转化。

5、按照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和有关部门批准的范围开展对外技术交流和国际合作。

6、按照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和有关部门批准的范围开展涉外医疗服务，承担重大活动医疗保障任务，承担突发公共事件的身心两方面的综合医疗卫生救助。

7、根据规划和需求，经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和有关部门批准，与社会力量合作举办新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或在人才、管理、服务、技术、品牌等方面建立协议合作关系。

8、经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和有关部门批准，与相关医疗机构组成医联体或医共体，推动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

9、开展援外、援疆援藏、对口帮扶、送医下乡等健康扶贫和志愿者服务工作。

10、承担上级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医院以“院有重点、科有特色、人有专长”为发展方向，学科特色鲜明，形成了综合医疗与精神卫生两翼齐飞的发展格局。医院开放床位 1603 张，设有 48 个临床科室、8 个医技科室、12 个教研室，并设有党办、院办、人力资源部、医务部、护理部、科研科、财务部等行政后勤职能科室。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脑科医院（湖南省第二人民医院）只有本级，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02495.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48.45 万元，事业收入 97199.1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647.68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1549.07 万元，主要是事业收入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3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102495.23 万元，其中，科学技术 68.9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1.9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8404.42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1549.07 万元，主要是卫生健康支出方面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5296.13 万元，其中，卫生健康支出 5147.29 万元，占 97.1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93 万元，占 1.51%；科学技术支出 68.91 万元，占 1.3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3195.45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2100.68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综合医院 支出 800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区域医学中心建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523.77 万元，主要用于公立医院修缮项目，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专项；其他公立医院 支出 245 万元，主要用于重点专科建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23.11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质量中心质控、慢性病防治经费等；中医（民族医）药专项支出 39.89 万元，主要用于中医科研、中医药传承、神农人才项目、省级中医旗舰科室建设；其他技术与开发等 68.91 万元，主要用于科研项目。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 “三公”经费预算：本单位无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0万元，培训费预算0万元；不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0万元。

(四) 政府采购情况：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3399.3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7559.3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35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490万元。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2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6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6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46台。2023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1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5台。

(六)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02495.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1485.23万元，项目支出51010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3、……（注：各单位对本单位预算中其他专有名词作出说明，便于公众理解）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